

◇生活札记

病友

檀长乐

我和他真的是同病相怜，都是先小痛，后大痛，最后痛得死去活来，万不得已才进了医院。只不过我比他幸运一点，我的结石是颗粒型的，而他却是泥沙型的。这就意味着我只要做简单的腹腔镜手术——在腹部打几个小孔，把仪器伸进去，把结石拿出来，然后贴上创可贴，就完事了。术后第二天，父亲带弟弟来看望我，我就能下床陪他们吃饭。

而余银兄却苦了，腹部拉开了一尺多长的口子，下手术台时，鼻孔插着氧气管和胃管，手上吊着药水和血浆，腹部挂着引流袋，裆部接着导尿管，瘦小的身子窝在被子里，露出一张苍白的脸，看得人心惊胆颤。

两三天后，他终于放屁了。那个屁虽然不声不响，但对于他和他的夫人康大姐来说，却不亚于春雷。我非常清晰地记得，他用耳语般的声音挣扎着说，我放屁了！康大姐似乎不敢相信，盯着他看了一会，反问道，真的？他“嗯”了一声。康大姐愣了一下，连忙跑到医生办公室高呼，27床放屁了！医生过来问了情况，吩咐可以吃流食，要少吃多餐。

每天打饭时，康大姐总是端回一盆稀饭，喂完他以后，剩下的自己吃，菜是咸菜。一日三餐，顿顿如此，只是康大姐在中餐和晚餐时，多吃两个馒头。我看了不忍心，便让妻把为我做的汤多送一些过来，分一份给余银兄。开始他们一再推辞，我说做汤不就多加一碗水吗？这么见外做什么？这样才把他们说服。后来有朋友请我参加饭局，我多了一份心思，离席时把那些几乎没动筷子的菜一一打包，带回病房。我记得头一回带的是一份红烧排骨，一份红烧鱼块，康大姐打开饭盒一看，连忙塞到我

手中。我问为什么。她说这么好的菜，你留着自己吃。我说这是我吃不下的。她将信将疑地望着我的脸。我真诚地对她说，是真的！这时她才双手捧着饭盒后退了。

一周后我出院时，余银兄浑身还插着许多管子，不能动弹。康大姐把我一直送到楼下，我的车开出好远，她还站在原地没动。

一两个月后的一个上午，同事有位农村妇女找我。我出门一看，原来是康大姐，她站在门口，正用草帽当扇子扇着风，脚下摆着一堆东西。我连忙将她请到办公室。她坐下后，四顾我办公室的摆设，感受中央空调的凉气，说，你真是前世修的好，这么享福！我岔开话题问道，今天怎么有空到城里来了？她说跟便车来买种子，顺便给我带了一壶香油，一捆菠菜，还有几十个鸡蛋。我连忙道谢。她一听声音就高了，说，老陈住院时，你對他那么好，我这顺便带点家里出的东西给你，只是尽点心意！我只好说好好好。茶还没喝几口，她就要走。临别时，我掏了200元钱给她，让她给老陈买点营养品。她像怕被钱烫了一样直缩手，说什么也不要。僵持到最后，两个人都脸红脖子粗的。我假装生气地说，你要是不接，就把东西带回去！我边说边把她朝车上推，让司机把她送走了。

天气转暖，接到康大姐的电话，说等会到城里来，顺便带只老母鸡给我。接过电话，我就和妻子翻箱倒柜地找出许多平时穿不上的衣衫，包成两个大包，又把朋友回礼的两瓶酒和一条烟拿上。见面时，康大姐看见我从车里拿出这么多东西，猛然间好像傻了一样，半天才吞吞吐吐地说，你这个样子，叫我怎么受得住啊！



春水之上 孔祥秋 摄

◇人物素描

二爷

程向前

虽然二爷去世有些年头，但我时常想到他。

对于他的生平，我没有太多的了解，据说他曾任过民国伪职，任职时间不长，有说是保长，有说是甲长，我没有深究过，也不想深究，只把他当成普通读书人，在我眼里，他是我身边所能见到的、最后一个有着夫子气质的长辈。

父亲兄弟共四个，大爷去世得比较早，没见过，父亲排行老三，小爷我也没见过，因为他去世时我还没出生。家人说，小爷从小聪慧，才气初露，全家人把重振家族的希望寄托在他身上，供他读书至当时的安庆师范，但天不遂人愿，就在新中国建立前夕，小爷在一次假期返家途中，偶遇风寒，到家后竟一病不起，病逝时才二十个年头，家人陷入天塌般的悲痛。

父辈的上两代经营过田庄，曾拥有几十亩良田，有固定的佃农，也经营过药店，店号“盛隆”，鼎盛时期，雇用过五六个朝奉（即店员），每月都派人到安庆进货。有年夏天，离家不远的河流暴发洪水，家中的药材来不及转移，大多数遭受浸泡，致药效大减，因一时无资金购进新药，药店生意急转直下，终于入不敷出，不得不辞退所有店员，关门大吉。剩下的田庄生意，也由于经营不善，只好将田地变卖，从此家道衰落，但也因祸得福，土改划成分时，二爷家划为中农，父亲一家划为贫农。

二爷是读私塾出身，曾做过多年的私塾先生，在我记事时，他仍在离家较远、交通闭塞的深山里教私塾，以微薄的收入维持一家人生计，每逢年过节，可以看到他用手臂夹着一把黄油雨伞，一路风尘，不紧不慢地赶回家中。后来有了全日制学校，私塾渐渐退出历史舞台，二爷就赋闲在家，或看书，或做些力所能及的事。

我家与二爷家住在同一栋房子里，共一个堂轩，几乎天天可以见到他。二爷性格虽然严肃却不乏温和，平时说话不多，说起话来慢条斯理、一板一眼的，感觉很特别。我经常看见他戴着老花镜，用消瘦的手捧着竖版线装书，抑扬顿挫地朗诵着古文。如果看到小孩子打扑克牌，他也会凑在一旁观看或指点，嘴角向上微笑着，显得和蔼可亲。我一直没见过他发脾气，但有两次，他因为我受到父亲的痛打而出面相护，并厉声斥责父亲的粗暴行为，这也许是我想念他老人家的原因之一。

二爷粗通医术，擅治蛇毒疮疖以及正骨，我亲眼见过他用一把特制的铁钳，在蟾蜍身上取出白色的浆液（即中药名蟾酥），蟾酥的毒性较大，将它涂在黑色膏药上，可增加治疗疮毒的疗效，他还经常采一些草药，为家人或乡亲们免费治疗一些常见病。有一次，母亲用手拔茶叶草时，被毒性很强的“土巴蛇”咬伤，二爷不知用了些什么草药外敷，几天就痊愈了。

给我印象最深刻的，是他写毛笔字的时候。平时，远近人家的婚联，寿联，挽联等都会找他代笔，他来者不拒。写得最多的是春联，除夕前两三天，附近人家不约而同地拿着几张红纸前来求字，二爷不慌不忙，拉开方桌，拿出一方硕大的砚池，倒水研墨，毛笔一般会准备两支，一支斗笔，用于写大字中堂，即“天地君亲师”，一支大楷用于写普通对联。

二爷写字时，正在上小学的我，全程地跟随在旁边，为他研墨牵纸，看他如何运笔，如果说，我现在的书法有些水准，除了学校老师的启蒙外，与这些时候的耳闻目染潜移默化有很大关系，这是我怀念他的又一个原因。

◇流年碎影

那株金银花

魏海霞

春日午后，办公室里多了几枝金银花，缕缕清香仿佛无形的手在招摇，椭圆形的叶片碧绿如玉，叶片上的细毛茸茸的，如婴儿的脸一般新鲜润泽。洁白的花朵或二三成对，或三五成群，若纤纤玉指稍稍合拢指尖又舒展分散，嫩黄的花蕊嵌在白脂玉一般的花瓣中。

真想伸手去抚摸，又怕手一碰就化了。城里现在很难寻到这样的花了，目之所触多是时尚名贵、色彩缤纷的花。金银花是乡野的小家碧玉。只适合篱边、屋后、墙角、田边。

上小学时，村庄的三十多户人家，和我同龄的有七八人，上学、放学都是浩浩荡荡。我们穿过村庄，走过长长的一段田埂，再翻过一座小山坡，转过一条大塘埂，就远远望见学校。那天，一群人在放学路上遇到一棵根断了的小树苗，他们看了一眼就走开了，我却把小树苗捡了起来。走过大片的田畈，田里只剩下收割后的稻茬，田沟里有清冽的水潺潺流过。背阴的一段居然冰还没有化。我们欢呼着奔过去。掰开一块冰，放在嘴里咂咂有声。我一手举着冰块吮吸着，一手紧握着小树苗舍不得丢。



那一天，隔壁的一个跛脚叔叔带回一位漂亮姑娘，叫杨大红，粗粗的辫子拖得很长很长，整个村庄的人都跑来看热闹。他的娘一边发糖一边笑，往日老是流泪的眼现在眯成一条缝。这位叔叔在七八个月时，他的娘出门上工，把他放在火桶里坐着，他娘回来的时候，孩子的一只脚已经被烫坏了，后来走路时一直拄着一只木拐。再后来，他便外出了，也不知道干什么，居然带回了这么一个如花似玉的姑娘。

我在旁边看热闹，有人正好看到我手中拿的小树苗，说那是金银花。再一看，他们就哈哈笑了：根都断了，还有什么用？扔了吧，这是种不活的。我才不管他们怎么说，抡起锄头开始挖坑。母亲也摇摇头说：“你就是犟，根都断了还能活？何况这里都是麻沙谷，什么都不长，你那是白费力气。”我力气小，坑挖得浅，好歹栽上了，找来一个破鸡罩罩着。母亲在一旁嬉笑，“如果你栽活了，我就杀个老母鸡给你吃。”还没等到金银花直起软塌塌的身子，杨大红的父亲找来了，带人把抱着门框不撒手的女儿拖走了。

朝来暮去，鸡来啄，鸭来扒，那株金银花居然神奇地长叶、爆枝、开花，很多姑娘媳妇闻着香气绕道而来，摘下几朵，别到衣襟上、耳朵后，或养在清水的碗里。我剪几枝金银花插在破酒瓶里，香气慢慢悠悠，氤氲在黄泥巴的土屋里，粗黑的饭桌，昏暗的油灯，瞬间就明亮了，心里也满是欢喜。

一年又一年，金银花由之前细细的一根，爆成一大簇，再后来爬上墙，沿着墙头开到了墙外，占据了大半个院墙，花藤竟然和人的小腿一般粗，一树繁花成为杂乱小院中最美的风景。

那一天，隔壁的一个跛脚叔叔带回一位漂亮